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12年9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11 司 正 00 03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◆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一、法務部與司法院研商少年矯正機構推動「修復式司法」之正確作法，111年法務部與司法院合辦二梯次修復促進者初階線上培訓活動，法務部矯正署薦送24名教誨志工參訓。</p> <p>二、法務部矯正署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26條之2強化少年觀護所主管人員之遴選及調派、將少年保護之學識、經驗及熱忱及首長考評等人事作業參考。</p> <p>三、為提升矯正人員之專業職能，開辦「少年保護業務研習班」，課程包含少年保護相關專業學識。111年10月底，少年觀護所人員完成訓練課程比例為77%，尚未接受訓練人員列入優先調訓名單。</p> <p>四、臺北少年觀護所辦理四方連結資源聯繫會議，落實少年行為觀察、強化少年觀護所鑑別成效、連結專業醫療資源，及疫情趨緩後，開辦職訓探索課程、開放輔導人員及師資入所等措施。</p> <p>五、法務部矯正署督導各少觀所對特殊需求少年強化外部資源連結，經法務部函復之統計資料，各少觀所召開資源聯繫會議、引進外部資源、參加矯正學校及少年法院（庭）聯繫會議之情形，已有改善。</p>	<p>司法及獄政委員會112.09.13第6屆第38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、委員會管理系統、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
編製單位：綜合業務處